2025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平山县民政局(本级)

预算代码：314001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平山县民政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正科级。主要职责为：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政策、规划，起草民政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拟定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社会组织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全县社会救助有关政策和标准，统筹社会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贯彻执行全县社区建设政策及基层群众自治管理办法，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推动基层民政政治建设；负责县（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及乡（镇）、街道办事处的设立命名、撤销、更名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察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负责婚姻登记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全县殡葬管理地方性政策法规，殡葬服务费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服务工作；贯彻执行全县儿童福利、儿童救助相关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儿童收养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负责促进慈善事业发展。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平山县民政局（本级）	行政机关	财政全额拨款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平山县民政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87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4.7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760.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9.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0.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64.7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40.8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040.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040.82	**总计**	62	11,040.8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平山县民政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040.82	11,040.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9	15.39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50	4.50					
2012901	行政运行	4.50	4.5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10.89	10.89					
2013904	专项业务	10.89	10.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0.92	10,760.9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75.34	675.34					
2080201	行政运行	634.64	634.6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20	40.2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0.50	0.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77	186.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07	98.0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7	25.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03	63.03					
20810	社会福利	2,014.78	2,014.78					

2081001	儿童福利	130.00	13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517.52	1,517.52					
2081003	康复辅具	0.65	0.65					
2081004	殡葬	9.70	9.7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26.15	226.15					
2081006	养老服务	75.08	75.08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5.69	55.69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66.10	1,466.1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66.10	1,466.1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802.56	3,802.5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0.00	10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702.56	3,702.56					
20820	临时救助	48.63	48.63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8.63	38.6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00	1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61.09	2,561.0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61.09	2,561.0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41	1.4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41	1.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	4.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4.24	4.24					

	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40	49.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40	49.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40	49.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0	50.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40	50.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40	50.40					
229	其他支出	164.71	164.7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86	50.8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86	50.86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8.40	8.4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8.40	8.4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5.45	105.4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5.45	105.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平山县民政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040.82	923.13	10,117.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9		15.39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50		4.50			
2012901	行政运行	4.50		4.5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10.89		10.89			
2013904	专项业务	10.89		10.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0.92	823.33	9,937.5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75.34	654.09	21.25			
2080201	行政运行	634.64	634.6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20	19.45	20.7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0.50		0.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77	163.85	22.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07	75.15	22.9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7	25.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03	63.03				
20810	社会福利	2,014.78	1.15	2,013.63			
2081001	儿童福利	130.00		13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517.52		1,517.52			
2081003	康复辅具	0.65		0.65			
2081004	殡葬	9.70	1.15	8.5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26.15		226.15			
2081006	养老服务	75.08		75.08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5.69		55.69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66.10		1,466.1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66.10		1,466.1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802.56		3,802.5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0.00		10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702.56		3,702.56			
20820	临时救助	48.63		48.63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8.63		38.6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00		1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61.09		2,561.0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61.09		2,561.0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41		1.4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41		1.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	4.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	4.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40	49.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40	49.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40	49.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0	50.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40	50.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40	50.40				
229	其他支出	164.71		164.7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86		50.8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86		50.86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8.40		8.4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8.40		8.4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5.45		105.4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5.45		105.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平山县民政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87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39	15.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4.7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760.92	10,760.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40	49.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40	50.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64.71		164.7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40.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040.82	10,876.11	164.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040.82	**总计**	64	11,040.82	10,876.11	164.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单位）：平山县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876.11	923.13	9,952.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9		15.39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50		4.50
2012901	行政运行	4.50		4.5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10.89		10.89
2013904	专项业务	10.89		10.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0.92	823.33	9,937.5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75.34	654.09	21.25
2080201	行政运行	634.64	634.6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20	19.45	20.7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0.50		0.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77	163.85	22.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07	75.15	22.9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7	25.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03	63.03	

20810	社会福利	2,014.78	1.15	2,013.63
2081001	儿童福利	130.00		13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517.52		1,517.52
2081003	康复辅具	0.65		0.65
2081004	殡葬	9.70	1.15	8.5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26.15		226.15
2081006	养老服务	75.08		75.08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5.69		55.69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66.10		1,466.1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66.10		1,466.1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802.56		3,802.5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0.00		10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702.56		3,702.56
20820	临时救助	48.63		48.63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8.63		38.6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00		1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61.09		2,561.0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61.09		2,561.0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41		1.4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41		1.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	4.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	4.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40	49.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40	49.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40	49.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0	50.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40	50.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40	5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平山县民政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5.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2.17	30201	办公费	8.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8.34	30202	印刷费	0.8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71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8.28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76	30207	邮电费	9.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5	30208	取暖费	8.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4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87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3.7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8.1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3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	3.40	39909	经常性赠与	

				车运行维护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3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47.44	公用经费合计					75.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平山县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4.71	164.71		164.71	
229	其他支出		164.71	164.71		164.7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86	50.86		50.8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86	50.86		50.86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8.40	8.40		8.4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8.40	8.40		8.4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5.45	105.45		105.4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5.45	105.45		105.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平山县民政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平山县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0		3.40		3.40		3.40		3.40		3.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1,040.82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467.67 万元，下降 11.7%，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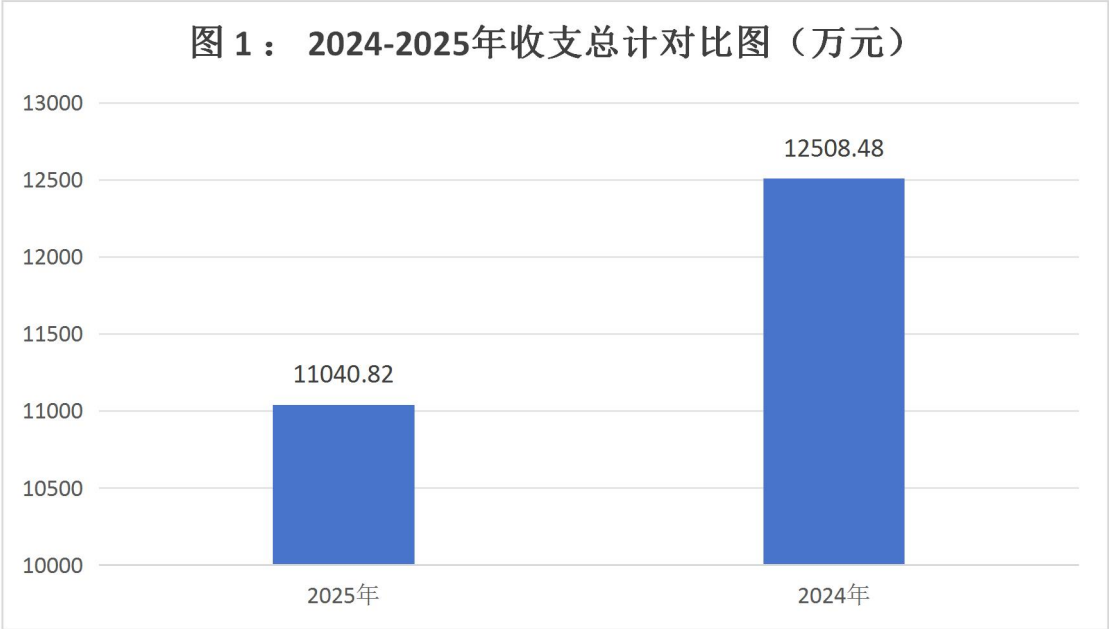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040.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040.82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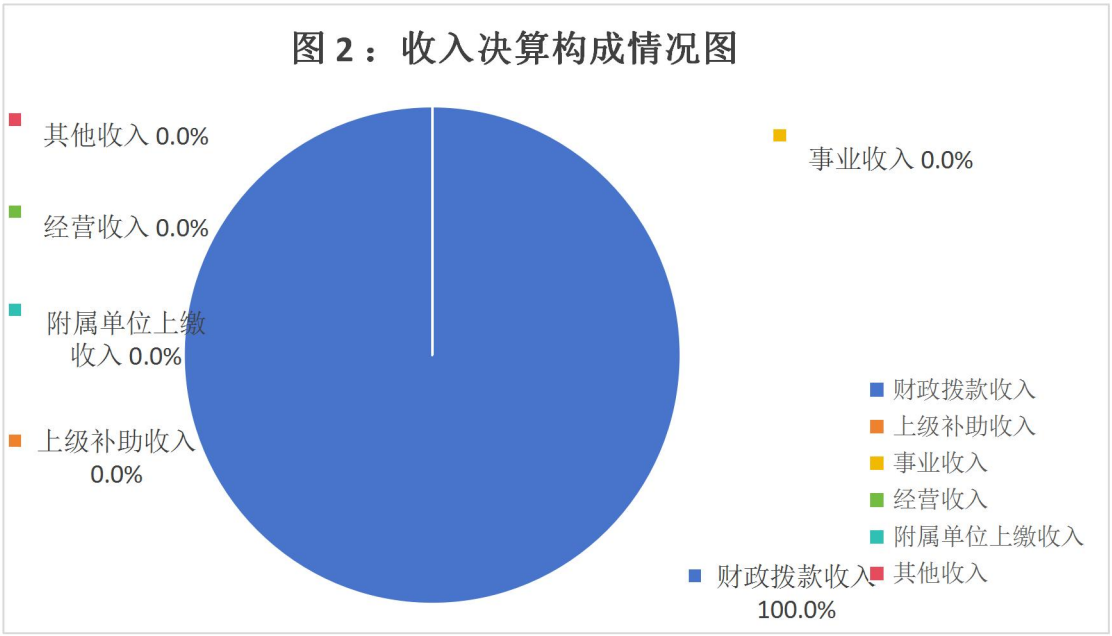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040.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3.13万元，占8.4%；项目支出10,117.69万元，占91.6%；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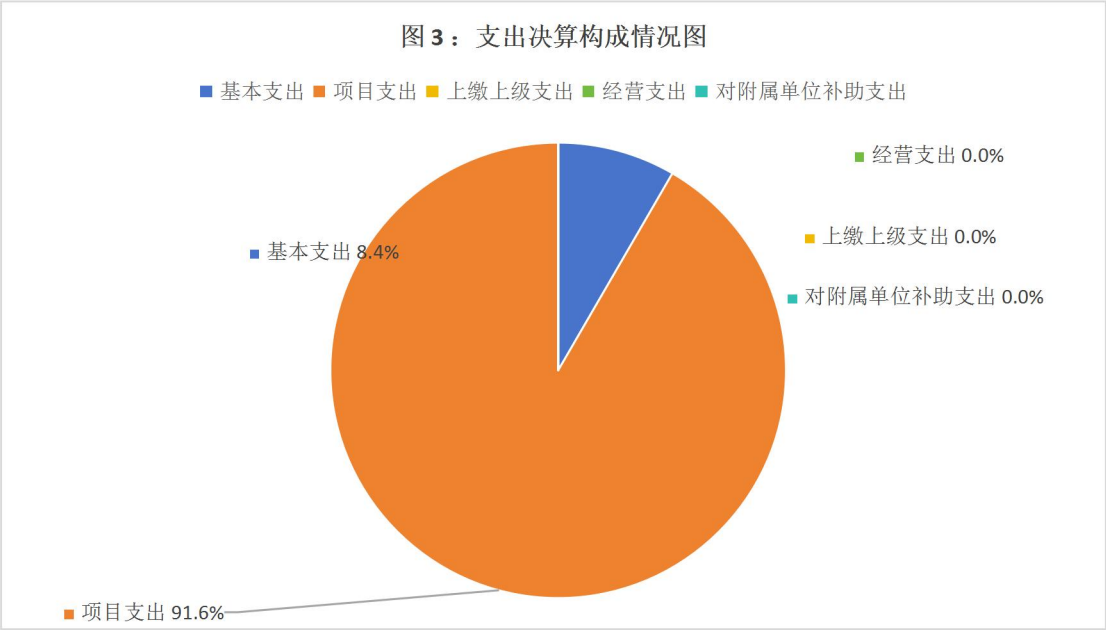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1,040.8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467.67 万元，降低 11.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040.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36.95 万元，降低 11.5%，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11,040.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37.89 万元，降低 11.5%，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876.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77.28 万元，降低 11.2%，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10,876.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78.22 万元，降低 11.2%，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4.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9.67 万元，降低 26.6%，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164.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9.67 万元，降低 26.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 2024 年度决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 2024 年度决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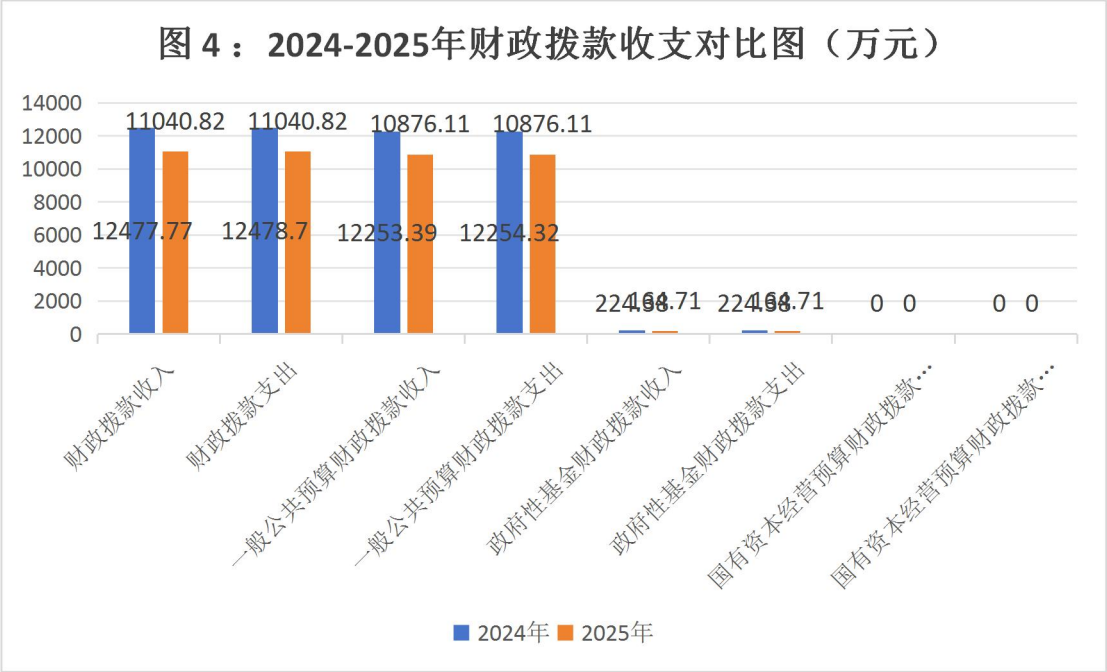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040.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比年初预算减少 113.2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的减少。本年支出 11,040.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比年初预算减少 113.2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比年初预算增加 6.4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

入的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比年初预算增加 6.4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57.9%，比年初预算减少 119.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7.9%，比年初预算减少 119.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支出减少，其他支出增多。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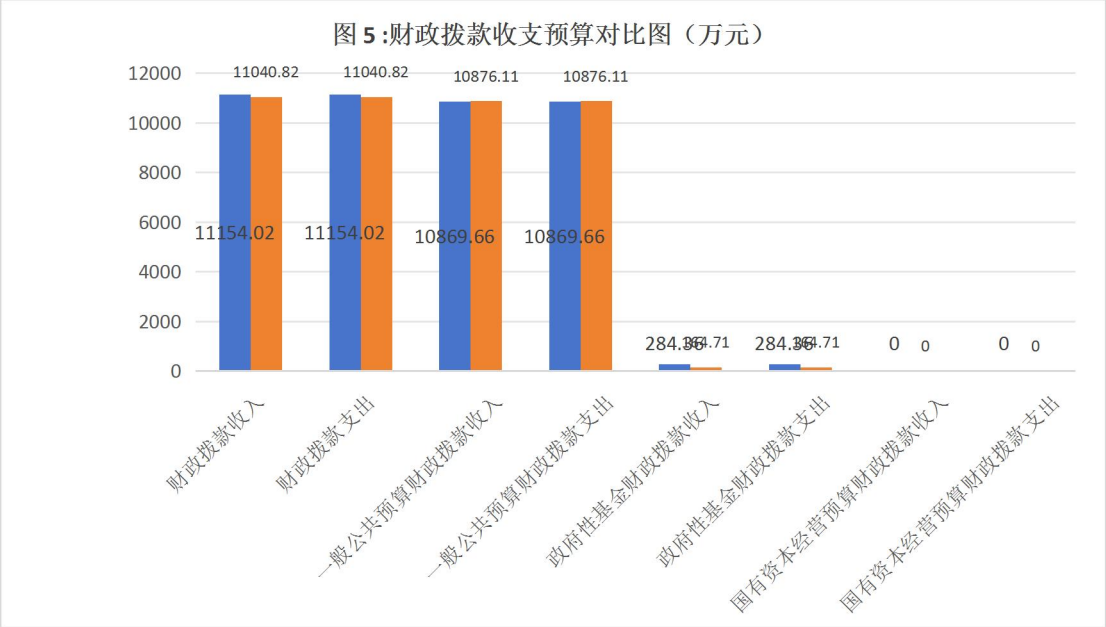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040.8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39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单位党建、组织事务、综合行政事务等一般公共服务方面的支出，民政救助、养老等民生支出不在此项目核算；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10,760.92 万元，占 97.5%，主要用于困难救助和低保五保等

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49.40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医保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50.40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其他（类）支出 164.71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23.1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47.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5.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支出与预算持平；较

2024 年度决算增加 2.00 万元，增长 142.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用增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 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 2024 年度决算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40 万元，支出决算 3.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2.00 万元，增长 142.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多。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 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40 万元: 本部门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3.4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2.00 万元，增长 142.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多。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度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69万元，较2024年度增加47.07万元，增长164.5%。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支出的增多。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比上年减少1辆，主要是与上年减少。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0876.11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个，涉及资金8018.38万元，占一般公

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3%；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164.7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等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018.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64.7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5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部门整体支出产出和效果达到预期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困难群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18.38 万元，执行数为 8018.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以上。未发现问题。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各市（定州市、辛集市）民政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实施单位	平山县民政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	8018.38 万元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动态调整城乡低保标准，精准落实农 村困难群体特惠政策。 2.落实特困人员供养制度，按标准发放基本生活费和护理费。 3.进一步加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 童保障工作。 4.强化对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的救 助服务，维护受助人员合法权益。 5.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持续解决残疾人特 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 6.提高临时救助投入水平，对有严重困难的家庭和个人给予应急性、过渡性救 助。	1.落实农村困难群众政策和特困人员供养制度，按标准 发放救助资金。 2.2025年我县现有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68 名，1-12月份发放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生活费 118.08万元，其中事实无人抚养的46 名，发放儿童基本生活费 83.30 万元，散居孤儿 22名发放儿童基本生活费 34.78 万元。 3.2025 年 1—12 月份共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59237 人次，发放金额 616.12 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34415 人次，金额 378.57 万元。 4、全年共救济流浪乞讨人员 19 人次，应救尽救，救助 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	95978	
			特困供养人数	----	33714	
			临时救助人次	----	1137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人次	----	19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人 数	----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 儿童人数68 人	

			困难残疾人补贴人数	----	34415人	
			重度残疾人补贴人数	----	59237人	
		质量指标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2%	已建立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100%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100%	
			救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98%	99%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100%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内民政部门或资金使用单位下达上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困难群众生活救助补助按时发放率	≥90%	99%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比例	≥95%	95%	
		成本指标	城镇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860元/月，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资金投入水平	共救助11370人133.56万元	共救助11370人133.56万元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农村特困10080元/年，每月840元。	农村特困10080元/年，每月840元。	
			孤儿基本生活补贴最低养育标准	机构养育孤儿2140元/月，社会散居孤儿1630元/月	机构养育孤儿2140元/月，社会散居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630元/月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 人护理补贴标准	110 元/人/月和 100 元/ 人/月	生活补贴：110 元/人。护理补贴：100 元/人/ 月。享受低保的一级 残疾人月 13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 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及时送返	
			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部门 护送至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 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 供救助服务率。	≥95%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逐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90%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 度	≥88%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 有请填无。				

备注:1.表中量化指标数值取2024年底时点数。

2.数量指标，6 项数量指标只填写全年完成值，不填写年度指标值。

3.成本指标，临时救助资金投入水平、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需按2024年执行数填写年度指标值。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